

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海淀区康复体系辐射带动能力提升项目

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市中关村医院

乙方：梅奥德昌（北京）医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由双方共同遵守。

一、项目背景

根据我国深化医改的总体要求和战略部署，为积极推进国家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组织制定的《康复治疗专业人员培训大纲》，北京市海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大力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坚持以人民群众健康需求为导向，为推动公立医院改革取得更为明显的成效，特制定并实施“海淀区康复体系辐射带动项目”方案，使各社区服务中心康复人员提升康复理论和治疗技术，提高服务质量，最终助力我国医疗健康事业的高质量发展。

二、合同内容

本项目由北京市中关村医院（甲方）主办，委托（乙方）承办实施，完成康复同质化培训和三级康复服务体系，培训计划实施时间：2025年3月—2025年12月，采用线上和线下相结合方式，注重理论知识和临床实践能力的双重培养，采用课堂讲授、小组讨论、操作示教、情景模拟、个案治疗等培训方法。

（一）基础培训。

包括基本理论知识、常用康复评定方法和常用康复治疗技术，培训时间为10天，共60学时，采用线上直播的方式进行。

(二) 专业培训。

包括常见疾病功能障碍的康复治疗相关专业理论知识与技能培训，培训时间为 50 天，共 300 学时，采用线上直播和线下培训班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三) 康复进社区培训

由专家走进社区，针对社区服务中心的康复人员开展的培训，每次培训时间为 2 天，共 11 场，分别安排 8 场专业培训（共 128 个学时）、2 场走进社区和 1 场总结汇报。

(四) 课程计划

培训内容	期数	课程安排	学时	课程形式	目标
基础培训 (基本理论知识)		1、法律法规 2、规范标准 3、规章制度 4、康复治疗概述 5、康复治疗风险管理 6、康复治疗文书 7、健康教育 8、心理指导 9、沟通技巧 10、职业素养	4	线上	1、完成康复医学中心承担的海淀区高层次人才发展计划项目验收及成果推广 2、提升康复医学中心及康复亚专科学科能力 3、作为核心单位，与海淀区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康复业务部门构建海淀区紧密型康复医联体，通过远程系统和实地指导实现业务支撑 4、培养指导 28 个社区，24 名技师、17 名专科护士 5、带教 55 名社区康复专业人员 6、举办中关村医院康复培训班 11 次，以举办高水平专业学术会议、培训班及现场指导的形式，推广先进康复诊疗技术在辖区内应用，建立康复质控平台和远程技术指导平台 7、以项目的形式支持辖区社
基础培训 (康复评定方法)	30	1、身体形态评定 2、关节活动范围评定 3、肌力评定 4、肌张力评定 5、平衡与协调能力评定 6、步行功能评定 7、感觉评定 8、疼痛评定 9、心肺功能评定 10、日常生活活动能力评定 11、生活质量评定 12、语言功能评定 13、吞咽功能评定 14、儿童康复评定 15、精神心理功能评	56	线上	

		定 16、高级脑功能评定			区卫生服务中心康复科室建设与发展 8、与辖区内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康复业务部门联合申报并阶段性完成高质量康复科研项目 9、制定《国家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基层康复诊疗服务规范》，出版《国家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基层康复医学理论与实践》(邀请北京市康复专家组织编写书籍，并联系出版社出版与发行，字数 10 万字以内，发行一千册)
基础培训 (康复治疗技术)		1、运动治疗 2、物理因子治疗 3、作业治疗 4、语言治疗 5、吞咽障碍治疗 6、儿童康复治疗 7、康复医学工程 8、心理治疗 9、传统康复治疗			
专业培训 (常见疾病功能障碍的康复治疗相关专业理论知识与技能)		1、神经系统：脑卒中、颅脑损伤、脊髓损伤、周围神经损伤、 2、运动系统：骨折、关节置换术、运动损伤、退行性脊柱疾病 3、循环呼吸系统：冠状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脏病、慢性心力衰竭、慢性阻塞性肺疾病、急性呼吸道传染病 4、儿童常见疾病：脑性瘫痪、孤独症谱系障碍 5、老年人常见疾病：阿尔茨海默病、帕金森病、退行性骨关节病	180	线上	
		合计	240		
专业培训 (常见疾病功能障碍的康复治疗相关专业理论知识与技能)	11 场 注：8 场专业培训+2 场走进社区+1 场总结	1、神经系统：脑卒中、颅脑损伤、脊髓损伤、周围神经损伤 2、运动系统：骨折、关节置换术、运动损伤、退行性脊柱疾病 3、循环呼吸系统：慢性阻塞性肺疾病、急性呼吸道传染病 4、儿童常见疾病：脑性瘫痪、孤独症谱系障碍 5、老年人常见疾病：	128	线下	线下培训班 具体培训时间以实际日期为准

		阿尔茨海默病、帕金森病、退行性骨关节病			
			368		

三、甲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该项目和海淀区卫健委汇报协调工作，并主导培训计划和进程，对课程内容和授课专家进行把关和最终日程确定。
- 2、甲方和乙方积极对接前期会务的筹备事宜，协助会场确定与场地沟通。
- 3、甲方负责向海淀区二三医疗机构、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独立站发布培训通知，招生汇总参会人员信息。

四、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作为本项目承办与服务的会务公司，负责会议的组织、实施全流程，包括会议地址提前勘察，提出合理化建议，布置会场，设备安装调试，人员签到，专家邀请，专家接送，住宿安排，餐饮安排等培训前期全面筹备与实施，专家的协调邀请、课程的制定，物料的制作。
- 2、乙方多渠道扩大招生与宣传，增加培训的曝光度，对接基层社区医院邀请学员参与交流。
- 3、乙方负责培训现场执行和实施，专家和学员接待，包括会议期间餐饮、交通等。
- 4、乙方对培训课程进行全方位记录：摄影、摄像、直播，留下精彩的素材及影像资料。
- 5、乙方作为本次培训班承办合作方，可在培训或直播过程中灵活展示露出其品牌 logo 或产品信息。

6、搭建线上线下培训课程平台，包括所有的视频直播和回放，定期统计参训数据，并做总结汇报。

五、服务费用及结算方式

1、会议服务费总金额为：¥ 2395100.00 人民币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玖万伍仟壹佰元整）（含税价）。

(1) 支付时间：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支付 50% 首付款，六个月后支付 40% 项目款，项目验收支付 10% 尾款。

(2) 付款方式：银行转帐

(3)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2、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户 名：梅奥德昌（北京）医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1100 1029 5000 5303 6476

开户银行：建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六、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照约定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指定期限内整改，乙方拒绝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退还未发生的费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仍有权向乙方追偿。

七、免责条款

1、如因不可抗力致使乙方不能按时间履行本合同中的义务时，乙方不

负违约责任。但乙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5 日内向甲方书面报告并提供有关政府部门的证明文件。

2、甲方可根据该不可抗力的严重程度做出如下选择：

顺延项目的完成期限，根据乙方完成和投入情况决定是否终止本合同。

八、其他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内容相冲突或者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甲方：北京市中关村医院

授权代表：

日期 2015 年 2 月 8 日



乙方：梅奥德昌（北京）医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日期 2015 年 2 月 8 日

